

美  
在民间

# 一颗“热辣滚烫”的夜明珠

□李一萍

七月初，我有幸去桂林永福县城参加为期两天的戏剧创作培训。老朋友阿玲得知消息，主动要求担任向导，带我夜游永福。

我们吃过晚饭，待暑气消退些，先去游览位于县城中心的中洲公园。中洲公园是洛清江里一个狭长的小岛，政府顺势而为将它打造为居民散步娱乐的好去处。沿着新建的步行道向前，左边是成行高大茂密的树林，树下偶见各种体育器材及儿童游乐设施，老少皆宜，各有所乐；右边是宽阔清澈的洛清江，江面微波轻泛，一幅岁月静好的模样。虽然有些热，但陆陆续续有三三两两的居民在散步，偶尔有姑娘、小伙子从身边慢跑而过，汗水浸湿了T恤也毫不介意。

我和阿玲久未谋面，边走边聊。不觉中，我们走到了步道向左拐弯处、一个两面环水的地方，加上右边的江面再向右前方折去，看起来像三江汇流处。这里还特意砌了几级台阶做成亲水平台，方便居民玩水赏景。此时太阳彻底落山，暮色渐浓，晚风从开阔的江面吹过来，拂在脸上身上的丝丝凉意霎时赶走了一天的疲惫，使人精神为之一振。望向右折的江面，远处水天相接的地方晚霞灿烂，被夕阳映成金色的云朵犹如几只凤凰正翩然起飞，它们的倒影映在波光粼粼的江面，像一张铺了碎金子的深色绒毯；对岸几座起伏的小山已渐显黛色。白天的喧嚣和热浪已然退

场，取而代之的是夜的凉爽和怡然。来往往经过的市民都要在亲水平台停留一会，洗洗手，吹吹风，仿佛要在这里感受一下特别的凉意。我们继续沿着步道向左拐去，散步的队伍更壮观了，偶尔还要停下来让路，否则就会和对向而来的人撞个满怀。中洲公园真是大受欢迎的休闲消暑的好地方，我也从中感受到永福人民幸福指数之高，日子慢慢悠悠，生活不慌不忙。

从中洲公园出来，我们沿着凤城路闲逛。前方路边突然锣鼓喧天，唱曲咿呀。这里演的是永福彩调《王三打鸟》，是彩调爱好者自发组织的队伍日常表演。无需舞台，不必化妆，只要街边有一处合适的空地，就敲锣打鼓演起来唱起来，童叟皆可。在永福，无论城乡，这样的场景随处可见。实实在在传承非遗文化，永福的确是当之无愧的“彩调之乡”呀。

我们又来到洛清江体育公园。公园依江而建，在江边长长的沙滩上散步感受到了微微的凉意，相当舒服。偌大的公园里分门别类建了很多露天球场，运动达人们晚上来此健身，羽毛球、篮球和乒乓球场聚集的人多一些。场内灯火通明，人声鼎沸，一幅热火朝天的景象。

阿玲也是一位资深乒乓球爱好者，从年轻一直打到现在。特别是退休后的

这两年（50岁退休），更是把乒乓球打到极致，每天上午和晚上都泡在球馆里。说到这，阿玲决定带我去她每天打球的球馆参观。九点多钟，我们来到她家附近的乒乓球馆。球馆位于二楼，在进门处，一眼就看到一排乒乓球桌朝向门口一字排开，八张乒乓球台无一空闲，双打、单打都有。球员以中年以上者居多，约占三分之二，也有年轻人和刚放暑假的中小学生。我和阿玲在一旁观战。整个球馆不时传来喝彩声、惊呼声和球员彼此的交流声，以及乒乓球与球拍和桌面清脆的撞击声。球馆的地板涂着深红色的油漆，配上绿色的球桌，加上场内始终弥漫着的热烈气氛，给人一种积极进取、蓬勃向上的力量感。我悄声问老板娘，“球馆这么火爆，每天收入也不少吧？”老板娘笑而不语。球员中，一个操北方口音的大叔引起了我的注意，我忍不住上前和他攀谈起来。原来，大叔是山东青岛人，退休后和老伴来桂林旅游，旋即被这里的山水美景所俘，觉得桂林山清水秀，气候宜人，就有了旅居此地的想法。经过一番考察和对比，他们认为永福各方面更具优势，是闻名的“福寿之乡”，于是租房住下。七年下来，他们每年在永福居住的时间超过8个月，已彻底融入了这里的生活。大叔说，像他这样来永福旅居的北方人还不少。

离开球馆，我们来到夜宵美食集中

的步行街，这里是最能体现夜永福消费的中心，整个街区灯火辉煌、人潮涌动，我俩挤到一家人气极旺的冷饮店门口坐下。炎炎夏日，一杯冰冰凉凉的冷饮是多少人的心头爱？能干的店主小姐姐一边热情地招呼客人，一边娴熟地取料加冰装杯打包，动作一气呵成。再看隔壁这家生意超好的烧烤店，门口的座位满满当当，座无虚席。有三五朋友围坐一桌边聊边吃的；有年轻爸妈带孩子大快朵颐的；还有情侣俩相对而坐享受温馨一刻的。“人间烟火气，最抚凡人心”，说的就是夏夜热气腾腾的烧烤摊吧？我们吃完绿豆沙正准备离去，看到两个外地游客过来打听在哪里可以买到罗汉果。原来他们来自西北，当天结束了永福之旅，听说这里的罗汉果被称为长寿果，想买一些带给亲朋好友。阿玲不由分说站起来带着游客朝土特产店走去，我也跟着去看个热闹。这里的罗汉果根据炮制的方法和程度分成不同类型，并选择不同包装，大小不同价格也不同，单个价格从0.8元至2元不等，算是物美价廉。两名游客把各种类型的罗汉果都买了一些，共有两大包。因不好携带，店主还主动帮忙办了快递，真是方便。

永福，一个重文化、兴体育、宜康养的福寿之地，正在以不断绽放的魅力向世界展示自己。

慢时光

## 溪纳万象

□邱艳姿

在一次山间徒步中，我偶然发现了一条不起眼的小溪，溪水两岸是郁郁葱葱的大树，树木部分枝干在空中呈伞状向溪间伸展，投下一片阴凉。阳光穿透浓密的树叶，在溪面上洒下斑驳的光影。溪水不深，从密林深处叮咚蜿蜒而来，我的目光不经意间被水底一块鹅卵石吸引。这石头常年被溪水冲刷得光滑圆润，但表面却并非一尘不染，周身附着一层厚厚的墨绿色青苔。在青苔与鹅卵石交接处，冒着许多细小的水泡，原来是几只比米粒还小的昆虫，在石缝之间游窜。那一刻，我真切感受到山川的宏大和精微，不仅有巍峨的山峰、奔腾的瀑布，还有这山涧溪水和它的微观世界，山川以最宽广的胸怀接纳和滋养这一切。

山川的这份胸怀与包容和古人的智慧也是相契合的。老子的《道德经》中，有一句耳熟能详的话：“上善若水，水善利万物而不争，处众人之所恶，故几于道。”讲的是水的包容与无私的品格。深山幽谷中，泉水如碎玉般叮咚作响，它欢快跳跃着、吟唱着，汇成潺潺小溪。它不言不语，蜿蜒曲折而过森林、村庄、乡野，慷慨地滋养着沿途的一切，让田野披上金黄的麦浪，让森林郁郁葱葱，生机盎然。溪流的包容，是“不争”而“善利”的。无论途经繁华还是荒芜，水都将其化为自身前行的风景，这样的胸襟让我感动不已。

古往今来，在与人类共处的岁月长河之中，山川的包容也无处不在。有报道称，一位年过花甲的老人，被任命为村里某条溪流的“河长”，负责保护这条溪流。这条溪流曾是村里的母亲河，但是后来因为生活垃圾和农业废水排放，变得浑浊不堪。老人每天都会沿着小溪巡查、清理垃圾，日复一日，风雨无阻。几个月后，小溪的水质开始变得清澈，溪底那些被污染覆盖的鹅卵石也渐渐露出了它们原本的颜色。而那些被冲刷干净的鹅卵石表面，开始有星星点点的翠绿青苔重新附着生长。它们像生命的火种，在这片曾被污染的土地上顽强地蔓延开来。在青苔覆盖的鹅卵石缝隙间，一些小小的透明的小鱼苗已经在清澈的溪水里自由自在地游动，仿佛在庆祝家园的重生。溪流以其博大的胸怀，用自己的包容，展示它从未放弃对万物的滋养。

“山不让尘，川不辞盈”，不论世事变幻莫测，山川溪流都以坚定的姿态，包容着世间万物的繁衍和生长。

岁月年华

## 情暖青豆

□周光林

老家近些年习惯种青豆，因为和小麦等作物相比，种青豆的劳动相对轻松，而且青豆成熟的时间短、见效快，卖豆粒的收入也比种小麦强很多。

最初和青豆结缘，是在我读高中的时候。当时我和一位同学学习很勤奋，经常加班加点地看书练题。考虑住校晚上寝室关灯早，学习时间不够，我便和那同学合伙到校外租房。

学校大门外是一片很宽的村庄，我们选择了学校围墙外一户修有两层小洋楼的农家租住。那户人家的房子距离学校只有十来分钟的路程，便利于我们及时赶到课堂。

我们住在一楼楼梯旁的一间屋子。学校里没课上的时候，我们都在屋子里看书。周末除了回一趟家，其余时光都用在了学习上。

就在这段时间，我们发现房东阿姨三天两头地骑车到地里驮回一捆捆豆秆，然后静静地剥出翠绿的豆粒。等豆粒满一盆，就在半下午或者傍晚驮到市场卖掉。

我知道那翠绿的豆粒好吃，很早以前在家里吃过几次。也在学校食堂看见过青豆炒肉，但是因为价格很贵我从未买过。

一次从学校回到屋子的时候，房东阿姨正在院子里剥青豆。她爱人外地工作，女儿在另一所高中读书，还没放学回家。当时天色忽然暗了下来，暴雨将至。我和同学连忙跑到院子里帮阿姨把还没来得及剥的豆秆抱回屋。阿姨很感激我们，告诉我们说，青豆很有营养，很好卖，她家种青豆卖钱已经好几年了。

那天，阿姨还炒了一盘青豆给我们吃，青豆炒瘦肉，浓郁的香味弥漫整个屋子。金黄的肉丝、翠绿的豆粒，让我们垂涎三尺。

后来，我们在学习之余，会不时抽空帮房东阿姨剥一阵青豆。房东阿姨也没把我们当外人，多次用青豆烧肉或炒肉改善我们的生活。

时间一晃过去了好多年。后来，我到外地上大学了。大一下学期一次回家，发现妈妈从地里抱回一捆豆秆。我心中一乐，青豆，很好吃的青豆。那天中午妈妈也做了一盘色香味俱佳的青豆炒肉。午饭后，我跟随妈妈剥了一下午的青豆。妈妈告诉我说，邻近的村都在种青豆，好卖，所以我们今年放弃小麦改种青豆试试。傍晚时候，爸爸骑车把我们剥出的青豆送到县城菜市卖了，价格还很高，挺合算的。

就这样，爸妈每年二三月与六七月都播种青豆。豆类不怕干旱，施肥也比较少，结果每年的青豆收成都还可以；加上家乡是当地出名的蔬菜基地县，每天都有很多外地客商直接来收购，所以栽种青豆的效益一直不错。

后来，我和弟弟相继读大学，每月都要向家里要数额较大的生活费，爸妈栽种的青豆面积不由得扩大了许多，这给他们增加了很多剥豆粒的劳动。他们经常剥豆到深夜，甚至因为长时间使用拇指，曾经把拇指指甲弄翻过来，鲜血直淌。后来爸爸用两块很薄的铁皮做了一个套子，戴在大拇指上，解决了弄伤指甲的问题，也提高了剥豆的效率。

爸妈勤劳务地种豆剥豆卖豆，就这样坚持到今天。我和弟弟早已工作，也多次劝说爸妈不要太过于辛苦，不要再栽种那么多的青豆，年迈的他们连声应承着，却在每年两季青豆成熟的时候接连不断地给我们打电话，说让我们回家去拿青豆，城里贵，节省一点算一点。

每次接到爸妈这样的电话，我都静静地坐一会儿，慢慢回想老家昏黄灯光下，二老坐在矮凳上不断拖动豆秆又不断剥豆粒的场景，任一股股热流把我身心温暖。

## 有秋不落秋

□龙建雄

一念秋长，一念秋短。立秋过后，我总是希望在居住的这座城市里感受到秋的凉意，然，并不如愿。

南方的入秋，像极了一位羞答答、娇滴滴的来访者，在门的远远位置探个头，代表着一个叫“立秋”的节气到来，但立马又退了回去。所以，街坊邻里知道秋天来了，却找寻不到秋的痕迹，只能继续与炎夏周旋。对岭南大地关于秋天的理解，我最钦佩那个到惠州“避难”的苏东坡，他这样告诉朋友：“岭南气候不齐。吾尝云：‘菊花开时乃重阳，凉天佳日即中秋。不须以日月为断也。’”其意是说，岭南各处的气候有所不同，菊花开的时候是重阳，天气凉爽的美好节气是中秋，并不一定以日和月为划分依据。常居岭南的人，应该感同身受。

早晨，我穿过公园去办公大楼，偶有微风从耳畔掠过，带着一丝不易觉察的清爽，好像感觉到了秋，又似乎跟早几天没有两样，那种感觉稍纵即逝，难以捕捉。

打羽毛球的中年男子衬衫后背洇出深色云朵，踢毽子的几位大姐鬓角沾着晶亮汗珠，广场舞方阵里翻飞的红绸带裹着热风，那练字的大爷提着毛笔在石板上书写“天凉好个秋”，水迹转眼被地板吸个精光。不小心踩到环卫师傅扫拢的榕树叶，我在心底嘀咕：这哪是什么秋天，分明就是夏天不肯走哩。

我曾在苏北的徐州求过几年学，那里的秋天来得轰轰烈烈，像一场不容拒绝的盛宴。一夜西风过后，整座城市的街道便被金黄的银杏叶梧桐叶覆盖；再经一场薄霜，天地间便换了颜色，连空气都透着寒风的清冽。可南方的秋却全然不同，它犹犹豫豫地徘徊在城郊，像是被什么绊住了脚，据说是粤北五岭山脉的“劳苦功高”，也或许是岭南缠绵的暑气将它困住，又或是满城空荡的冷气冲淡了它的气息。偶尔在僻静的楼宇间感受到清凉的穿廊风，转眼就被正午的骄阳蒸腾殆尽。满城的榕树依旧葱

郁，天桥上的三角梅照样盛开，地上只有零星几片没有来得及清扫的落叶，暗示着季节更替的讯息。岭南的“立秋”，终究不过是按日历上的节气行了个虚礼。

同事带我去山上走走，说那儿树多，可能感受得到秋天的丝丝凉意，再者登高也锻炼身体。山上打太极的老人家比较多，白色的练功服宽松飘逸，动作慢得几乎停滞，与山下城市的快节奏形成鲜明对比。闲来与一位老者搭讪，老先生说出充满诗意的话：“这南方的秋不在温度计上，而是在你我的心头。”我初不理解，回家跟爱人说起这事，她说，立秋后带披肩去上班，放在包包里，或是搭在臂弯里，多少是个累赘，但到了公司里，就成了空调办公室里最恰当最需要的物件。我恍然而悟，原来老先生大约是说，我们知道南方的秋天到了就行，但至于天气如何、体感如何，得看什么时间、什么地方，不必

太较真“秋天一定是秋天”。

一场秋雨一阵凉。不过，南方的秋雨多半是“临时客串”，来得快，去得也快。来时乌云密布，人们欢欣鼓舞，以为终于要变凉快，谁知雨点砸下来，竟有稍稍温热感，落在地上立刻化作蒸汽，反添闷热。雨停过后，太阳从大块云朵里斜照下来，水汽蒸腾，城市如同蒸笼，舒适体验感比雨前要差几分，大家忍不住对老天爷埋怨，这样的“秋雨”宁可不要。

傍晚时分，华灯初上，大街小巷的那些店铺一如既往地旺，人声鼎沸，炒锅翻飞，火光冲天，星月为伴，有的食客赤膊上阵，加冰的冷饮一瓶接一瓶。南方秋意，就这样被沸腾的人间烟火气给冲淡了。

“立秋”不入秋，“烤”验在眼前。南方有秋名，而无秋实，这大概就是南方城市关于秋天的宿命吧。

## 处暑种白菜

□诸葛保满

“处暑种白菜，有利没有害。”处暑就是出暑之意，处暑之后，天气慢慢转凉，适合播种白菜、萝卜等秋季蔬菜。

在我的儿时记忆中，每至处暑，村里家家户户开始整地种菜。那个时候，父亲每天都早早起床，扛着锄头走向菜园。到

一条“直线”，沿着“直线”挖土，才能把菜垄修得整齐。

接着，母亲拿来装种子的小布袋，用指尖捏起一撮白菜籽，均匀地撒在垄沟里。种子播下后，母亲在白菜籽上盖上一层草木灰，然后再铺上一层稻草，一来保持菜地的湿度，二来淋水的时候不把菜籽冲成堆。父亲提来水，一勺勺地浇在垄沟里，滋润着新播下的白菜籽。

翻好土以后，便要起垄。父亲弯着腰，用锄头仔细地把土堆成一道道整齐的垄，像是他在大地上精心书写的诗行。我学着他的样子，拿起小锄头，在一旁也想筑起自己的“小垄”，可堆起的土总是歪歪扭扭，父亲看着我的窘态，笑着过来把手指导我，告诉我专心埋头挖土的同时还要时不时抬头看看前方，心中要有

随着白菜苗渐渐长大，间苗、施

肥、浇水等农事活动也接踵而至。每一项工作，父母都做得一丝不苟。在他们的精心照料下，白菜苗茁壮成长，叶片越发翠绿。到了收获的季节，菜园里一片生机勃勃。那一棵棵白菜，脆生生的，似乎轻轻一掐便能流出汁水。父亲用菜刀砍下白菜，母亲则在一旁将白菜杆放整齐放进筐，脸上洋溢着丰收的喜悦。

时光荏苒，长大后，我离开家乡到城里工作。二十多年间换了三四次住所，不管搬到哪里住，我都要在附近开辟一个小菜园。如今，每到处暑，我依然会在菜园播种白菜，回想父母劳作的身影。因为，那一粒粒撒进泥土里的白菜籽，是我心中的珍宝，滋养着我的心灵，让我无论走到哪里，都不会忘记自己的根。